



诚征小小说、散文、随笔等各类文学佳作，要求地域性，正能量，主旋律，原创。不拒草根，不唯名家，作品说话。字数不超过800字。投稿邮箱：lswbcs-gh@sina.com

征稿启事

读史札记

好官

□晏建怀

张咏是宋初名臣，政绩卓著。据北宋魏泰《东轩笔录》记载，宋真宗年间，张咏出任金陵太守。有一次，皇帝的侍从范延贵押兵过境，作短暂停留。其间，两人有一番闲谈。张咏问范延贵：“您一路走来，可曾见过什么好官？”范延贵说：“昨天路过袁州萍乡县，县令张希颜，虽非旧识，但知其为好官。”张咏说：“何以见得？”范延贵说：“我自入萍乡县境，见路桥皆修，田地开垦，野无惰农。至县城，市肆无赌博，交易不喧争。夜宿旅店，听更鼓分明。可见治安良好，老百姓安居乐业。这自然是善政的结果，作为地方官的张希颜，应该是位好官。”

《东轩笔录》的原文如下：“野无闲田，市无喧争，路桥修葺，更鼓分明。”——这就是范延贵眼里的“善政”，能成就善政的地方官，就是好官。

张咏对此非常认同，而且认为能识好官者，自己也是好官。他由此感叹：“希颜固善矣，天使（皇帝的使者，指范延贵）亦好官员也。”不仅为张希颜鼓掌，更为范延贵点赞。

于是，张咏“即日同荐于朝”，张、范二人皆得擢升。

本版稿件作者如涉稿酬，请与lswbcsgh@sina.com联系

那个时代的年轻人，简单而有理想，差不多都想干一番事业，先立业后成家。至于想干什么事、立什么业，说白了，就是干好本职工作，当好“螺丝钉”。是工人就要学好技术，一级级地往上升，成为“八级工”是连做梦都不敢想的。当时，我所在的工厂一万多人，“八级工”也就有数的几个。那时，能升到四五级工，就相当不错了。那年，我晃晃荡荡，已经二十七八岁了。带

大家轶语

●刘震云15岁当兵时，新兵连里有个战友爱写作。那个战友对刘震云说：“你写东西吧，你人聪明，能把事情说清楚，字也写得好。”本来对“写东西”没兴趣的刘震云，觉得这战友说得挺在理，就开始写东西了。

●后来，这个战友复员回家时还带着厚厚一摞经典名著，说要弄懂这个世界。一次，刘震云去这个战友家看望他，发现这个战友因为总看书、写东西，不下地干活儿，被村里人视为“疯子”。后来，那个战友真的疯了……刘震云总结说，是一个

谈天说地

丁达尔效应在清晨出现，在厚重的云层之间，打开了一扇天空之门似的，那门里的光与云丝四射的光束，朝着四面八方射去。

犹如碧绿的云层铺在地上，草地延展到树林深处。一个早起散步的老人，他的一只小狗，在草地上打着滚。它不用说什么，只是心里洋溢的快乐是掩饰不住的。

我也看着这一片草地，深深呼吸，仿佛要把一夜在房间里的浊气吐出来，置换上这草地的清爽之气。草儿的叶尖上，点点滴滴的露珠，每一颗露珠的明眸善睐，都是草儿清澈的眼睛，让草地和大地保持了自然的纯真。

云光和天光，每一处都是美的。整个天空薄厚不均的云，都因为这流光灿烂起来。云的灿烂也

我的“老标准”和“老观念”

□蒋子龙

一位交往多年的编辑，再一再二地约我，谈谈年轻时的“婚姻观念”和“择偶标准”。我不忍拂她的诚意，却也不敢贸然答应。像我这个年龄的人，当初结婚时，真有什么“观念”吗？

我到天津读书的三哥发话道：你已经无业可立，连正经事都没的可干了，还是成家过日子吧。对了，过日子就是当时最流行也是最重要的婚姻观念。只有结了婚，才叫有了自己的日子。两口子打架，叫“日子没法过了”；离婚或配偶去世，周围同情的人都会感叹：“往后，他（她）的日子可怎么过呀？”三哥是想让我在这时候成个家，好躲开那些并不乐见的平常日子。

观念有了，我的家该怎么成呢？也就是说，想找个什么样的人组成自己的家庭呢？认真想了想，将自己认识的姑娘，在脑子里过了一遍，还真找不出自认为能跟我过日子的人来。既然没有择人标准，就只好向哥嫂提出，什么样的人是我不能找的，共有三条：

第一，不找颜值太高的。我在工作中虽然有机会接触一些漂亮姑娘，却深知以我的条件，并不合适。这一条是给自己敲警钟，找对象别光盯着漂亮的。同时，也让哥嫂放心，你兄弟知道自己的斤两，不会好高骛远。

第二，不找本厂的。厂里即便有不嫌弃的愿意嫁给我，一不高兴了难免会抱怨、后悔，岂不等于开我的“家庭批斗会”吗？两人搭伙过日子，最好找肩膀一般齐的。

第三，也不想找城里的。至今，已在大城市里生活了多年，自觉仍不能真正融入城市。长篇小说《农民帝国》出版时，我在《后记》里说了一句话：“总觉得自己在骨子里，还是个农民。”

嫂子听完这三条，笑了：正好，我有个合适的人，就像专给你留的一样，完全符合你的条件。人家模样长得不错，比你小三岁，本分、牢靠，我绝对知根知底，论起来是我的叔伯妹子。

听完嫂子的话，我很后悔没有在“择偶标准”里再加上一条：不找拐弯抹角沾亲带故的。我干的是锻工（打铁），属于“特重型体力劳动”，又是三班倒，很快就把成家的事丢到脑后了。

有一天，嫂子交给我一个布包，让我给她的叔伯妹妹送去，并嘱咐道：你们俩怎么也得见个面儿，看看没有大问题，就趁早把事办了，她一个人过日子不容易，你也老大不小的了。嫂子动了真格的，这是叫我去相亲呀！反正早晚也得去一

趟，否则，无法向嫂子交代，等回绝了那位叔伯妹子后，再向嫂子解释吧。

选了我下早班、她歇班的日子，就“送货上门”了。在天津市最繁华的中心地段，找到了她家。一座老院里有一幢老楼，进院碰到一位大姐，拦住我像审贼一样，把我审了个底儿掉，然后，才领我敲开了她的屋门。屋子里空空荡荡，四壁光光，靠最里边的角上，有张旧床，屋子中间有个凳子，凳子上放着一盆水，显然，她刚洗完头，头发还是湿的，一时间愣在原地，有些手足无措，却越显得眉眼温顺。她是细高个儿，肤色白净，软弱无助地站在这样一间像刚被洗劫过的老屋子里，身上竟散发出一种东西，格外让人心动。

虽然我也浑身不自在，却在那一刻就拿定了主意：就是她了！这是个能跟我相依为命的女人。我赶紧把嫂子的布包递过去，说了句：“你有事找我。”随后，就慌忙退出来，走了。

很长时间以后，两个人聊天，她提起我们第一次见面的尴尬，一直非常关心她的同院大姐，那天等我走了以后，就逼问她：刚才那个“大老黑”是谁？是不是你叔伯二姐的小叔子？不行，一朵鲜花哪能插在牛粪上。准备结婚的时候，我特意自制了一张请柬，让她交给同院的大姐，落款就是：鲜花、牛粪。

结婚前，工厂一位对我非常好的老大哥，也给了我受益终生的忠告：马上就要成家了，好歹我是过来人，给你立三条规矩。怪哉，怎么都是“三条”？

第一，不管生多大气，都不能打老婆。只要动了一次手，下次一不高兴了手就痒痒，巴掌拳头是打不出感情的，也打不出好日子。

第二，永远不要骂老婆。有理说理，有事说事，只要骂顺了口，后边就收不住，一不高兴就张口骂街。

第三，能成两口子，多少都有点儿“天意”，不到万不得已，俩人实在走到尽头了，不能从你嘴里吐出“离婚”两个字。离婚不是儿戏，不要成天挂在嘴边儿上。

这就是我的“老标准”和“老观念”，让现代的年轻人见笑了。

作家的“开始”

□祁文斌

疯子把自己领上了文学之路。

●谈到自己是如何走上文学之路时，余华说：“中学毕业后我干牙医，一千就是5年！毫不夸张地说，那5年我拔了至少1万颗牙，每天7点上班，干8个小时，感觉自己就像笼子里的鸟。有时我站在窗户前，发现隔壁文化馆的人成天在街上闲逛，我就问他们不用上班吗？他们告诉我这就是工作，我当时就想：这工作好！后来，我问文化馆里的一个朋友：‘怎样才能进文化馆工作？’他告诉我说：‘写小说

吧。’我想，我认的汉字也有5000多个了，做音乐、画画不行，写小说大概行。于是，我就开始写小说了。”

●对“好工作”最本能的向往，也是一种动力，它开启了青年余华的文学之旅。

●条条大路通罗马。看似随意、率性的抉择，却奠定了刘震云、余华的开始。在辽阔的大地上，即便是一颗最微弱的种子，也蕴含着萌动、蓬勃的生机！

天空之门

□郭宗忠

在带动着鸟儿歌声的光怪陆离，让鸟声里也带上了迷人的光彩。那种回旋着鸟声的清晨，第一声叫的还是乌鸦，然后，喜鹊站在枝头歌唱，尽管它的嗓音里有点燥戾。然后，接着叫的是白头鹇。起早的朱雀也亮开了腾向云层的嗓音，那是与天空之门里的鸟儿在一声接一声地对歌。苇莺的叫声永远占据着月见湖，占据着夕光湖，它们身体非常娇小，却有着极强的领地意识，不惧怕到来的黄苇鹇和池鹭，也不会给黑水鸡和鸕鹚让路。“红眼鬼鸟”噪鹛诡异的叫声，是这个早晨的另类，它拉长了叫声，像是追问什么，带着阴沉的噪音，凄厉惨人。在云层之下，久违的布谷鸟突然传来叫声。在麦收之后，你以为它们已经完成了使命，会回到自己的家园，其实，它们还是舍不得这插秧后的稻田，所以，像怕大人发

现不做作业的孩子一样，布谷鸟躲得远远的，躲开那些仰望天空的人，不再在月见湖上空现身，只是它们偶尔的咕咕、咕咕的叫声，从远处的树林中传来，那是它们无法压抑内心歌唱的冲动。这些鸟声，都像来自天空之门里放出来的鸟儿的歌唱，你不知道天空之门里还有多少鸟儿与鸟声。它们恣意尽情，你难以分辨云光与鸟声是来自色彩还是来自声音。

晨光跑着，天空之门把所有的鸟儿与花儿都从天空的花园里放到了人间，花儿也长了一对飞翔的翅膀，它们是在云光里飞着来到人间的。你走过的地方，尽管天空之门不知道何时已经关闭。然而，这人间神秘的花开鸟声，正是天空之门里藏着的所有神秘。